证券代码: 300630 证券简称: 普利制药 公告编号: 2024-081

债券代码: 123099 债券简称: 普利转债

海南普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普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年6月28日召开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及子公司结合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预计2024年度将与关联方浙江龙传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传生物")、杭州泽芙雪化妆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泽芙雪")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200万元。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为人民币6,700万元,实际发生金额为人民币2,975.04万元。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范敏华、周茂回避表决。该事项经公司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通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不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5% ,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批。

(二) 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型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 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 内容	关联交易 定价原则	本年初截止披露日已发生金	上年发 生金额

				金额	额	
接受关联 人提供的 劳务	龙传生 物	生物等效性研 究临床监查工 作	参考市场价 格公允定价	6,000	1,200.98	2,842.23
向关联人 出售商品	泽芙雪	出售商品	参照市场公 允价格双方 协商确定	200	0	0
合计			6,200	1,200.98	2,842.23	

(三)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 类别	关联 人	关联交易 内容	实际发生金 额	预计 2023 年总额	实际发生 额占同类 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接受关联 人提供的 劳务	龙传 生物	生物等效性研究临床监查工作	2,842.23	6,000	100%	-52.63%		
向关联人 购买专利	泽芙雪	专利使用权	132.81	200	100%	-33.60%		
向关联人 出售商品	泽芙 雪	出售商品	0	500	0%	-100.00%		
合计			2,975.04	6,700	-	-55.60%		
披露日期及索引			2023 年 4 月 25 日,巨潮资讯网《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47)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 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 说明(如适用)			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低于预计金额的原因为:公司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双方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包括:已签署合同预计可能发生的金额、已签署合同预计可能签署补充协议的金额,以及尚未签署合同预计可能签署的金额。实际发生额是按照双方实际签订合同金额和执行进度确定,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导致个别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较大差异,总体金额差异不大。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经核查,公司董事会对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 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差异的说明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主要系公司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双方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实际发生额是按照双方实际签订合同金额和执行进度确定,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导致个别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较大差异,总体金额差异不大。实际发生额未超过预计额度,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需要。公司					

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交易事项符合市场原则,交易定价公允合理,未发现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情况,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健发展。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 (一) 浙江龙传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 1、成立时间: 2016年8月30日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10MA27YKGX9G
- 3、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 4、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钱塘新区下沙街道银海科创中心 7 幢 301 室
- 5、企业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 6、法定代表人: 张震
- 7、主营业务:一般项目: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数据处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药物临床试验服务;检验检测服务;实验动物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 8、主要股东:杭州荣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56.38%)、杭州逸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40%)、杭州必益宏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62%)。
- 9、主要财务指标: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龙传生物总资产 11,095.73 万元,净资产 2,581.86 万元,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350.00 万元,净利润-942.41 万元。(注: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10、经查询,浙江龙传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责任主体,也不是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
- 11、关联关系说明:过去12个月内,受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范敏华女士控制的公司。
- 12、履约能力分析:浙江龙传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为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的公司,并且资信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 (二) 杭州泽芙雪化妆品有限公司
- 1、成立时间: 2008年7月21日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26767762717
- 3、注册资本: 200 万元
- 4、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西湖大道1号15002室-20
- 5、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 6、法定代表人: 黄斌
- 7、主营业务:许可项目:化妆品生产;食品销售;食品生产;消毒剂生产(不含危险化学品);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化妆品零售;化妆品批发;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日用百货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保健用品(非食品)生产;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货物进出口;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8、主要股东: 阮鸣放(90%)、宋佳奕(10%)
- 9、主要财务指标: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泽芙雪总资产 447.23 万元, 净资产-1,643.81 万元,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527.00 万元,净利润-186.89 万元 。(注: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10、经查询,杭州泽芙雪化妆品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责任主体,也不是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
- 11、关联关系说明:过去 12 个月内,受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范敏华女士和董事周茂先生控制的公司;
- 12、履约能力分析:杭州泽芙雪化妆品有限公司为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的公司,并且资信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 定价政策与定价依据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交易往来是基于公司日常经营发展的需要。交易双方

遵循平等互利、协商一致、共同发展的原则,交易价格遵循市场竞争下的正常商业惯例。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预计金额,待每次实际交易 发生时,在本次审议通过的预计金额范围内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审议,由交易双 方根据具体交易内容签署相关合同,交易的付款安排及结算方式按照具体合同约 定执行。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龙传生物作为普利制药口服药物项目人体生物等效性研究的临床监查受托方,公司有意利用龙传生物临床监查能力,以保证公司研究工作的顺利进行,与其所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是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和发展需要,有利于保持公司持续发展和稳定经营。

- (二)上述关联交易定价公允,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 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三)上述关联交易与公司全年的交易相比金额较少,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 人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五、履行的审批程序及意见

(一)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认为:

经审查,公司提交的《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关于此次关联交易的情况后,认为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经营发展所需,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关联交易定价均在公允的交易基础上协商确定,价格公平合理,遵循市场公平交易原则,且均已履行了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中规定的批准程序,未损害中小

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上市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因此一致同意将此项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

(二) 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4年6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 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符合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的需要,是在公平合理、双 方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进行的,交易价格的确定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 易方式符合市场规则,交易价格公允,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 司业务的独立性。

(三) 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4年6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预计的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的需求,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关联交易定价均在公允的交易基础上协商确定,价格公平合理,遵循市场公平交易原则,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内容和额度。

六、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3、关于第四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海南普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五日